

绣像

红  
楼  
梦  
影  
红  
楼  
梦  
影



梦 梦 先 生 著  
云 槎 外 史 著

黑龙江出版集团  
黑龙江美术出版社



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

红楼圆梦  
红楼夢影



梦梦先生  
云槎外史  
著

黑龙江出版集团  
黑龙江美术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 C I P )数据

红楼圆梦 / (清) 梦梦先生著. 红楼梦影 / (清) 云  
槎外史著. -- 哈尔滨 : 黑龙江美术出版社, 2017.4  
(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)  
ISBN 978-7-5318-9658-6

I. ①红… ②红… II. ①梦… ②云… III. ①章回小  
说—中国—清代 IV. ①I242.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311457号

## 红楼圆梦 红楼梦影

---

作 者 梦梦先生 云槎外史  
责任编辑 陈颖杰 郭婧竹  
出版发行 黑龙江美术出版社  
地 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安定街225号  
邮政编码 150016  
发行电话 (0451) 84270514  
网 址 www.hljmscbs.com  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 
印 刷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 
开 本 720×1020 1/16  
印 张 15.5  
字 数 259千字  
版 次 2017年4月第1版  
印 次 2017年4月第1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5318-9658-6  
定 价 22.00元

本书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

出品人：

李久军

编辑委员会（按姓氏笔画）：

于晓北 于茂昌 李正刚 衣国强 陈 澈  
步庆权 金海滨 林洪海 赵云长 梁 昌

责任编辑：

陈颖杰 郭婧竹

藏

书

票



装帧设计：

滕文静

编 务：

于 澜

电脑制作：

杨 鑫 郭志芹 李 莹

# 出版者说

在中国古代小说发展史上有一个重要而独特的现象，那就是白话长篇小说续书。明、清以来，凡是有些影响的，尤其是那些称得上“名著”“奇书”的小说，都会有“续作”出现。简言之，就是在某部小说问世后，就有人依傍它的人物、故事，以原著为基础进行再创作，从而形成与原著既有联系，又独立成书的新作品。这种同一题材的故事多种敷衍生发的文学现象，就是“续书”。

白话长篇小说的续书现象是伴随通俗文学的繁荣而发展起来的。当长篇小说在宋、元之际已蔚为大观之后，到明代就已经有续作出现，到了明中叶，续书现象空前发展。《三国演义》《水浒传》《西游记》《金瓶梅》等明代“四大奇书”的出现和流布，极大地推动通俗文学包括白话长篇小说的繁荣，直接带动小说续书的繁盛，到明末清初则出现了续书发展的第一个高峰。如果说明代的续书还主要围绕那些较有影响的名著、佳作等，到了清代则打破了这种习约，许多普通的白话长篇小说也都成了续叙的对象，而且从初时的“一书一续”发展为“一书多续”，甚至出现了“一续再续”的现象。当然，从总体上说，大多数续作比起原著来，无论是思想内涵，还是艺术造诣都难以望其项背。

白话长篇小说续书现象从明、清一直延续到民国，参差不齐却层出不穷，良莠不一却经久不衰。其主要原因，一是“续书”继承了中国古代文学创作中“续作”“仿作”的传统；二是“续书”迎合通俗文学读者的欣赏习惯和审美心理，顺应了人们诸如喜欢“大团圆”、因果报应等文化欣赏心理；三是续书作者与书贾结合，借助已流传于世、受到欢迎的小说的声誉和影响力，附骥续貂、谋利赚钱，形成了商业化、高效率的续书经营运作机制。

在众多的白话长篇名著中，曹雪芹的《红楼梦》由于独特的主题和艺术构思，使其无论在思想性还是艺术性方面都达到了难以企及的高度，在当时和后世无疑是绝佳的被续叙的小说名著。据不完全统计，四十多部，直到当下仍时有原著进行继承、借鉴的基础

宝、黛的分与合，以及对著丰富的内涵和深厚的思想位的释读；对原著所描写的剧结局，或发挥、发展，或者多样的思想和艺术享受，《红楼梦》文化的意蕴和内涵。在《红楼梦》续书作为“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丛书”的一个单元《红楼梦》续作的渴望心极的东西，相信读者自会

《红楼圆梦》一书叙帮助下起死回生，偶得意上封为淑惠郡主；与此同因平息洪水而立功被加封黛玉奉旨完婚；薛宝钗被封为“淑人”，与宝玉眉吐气，不仅建功立业、切；晴雯虽未复生，却成和阴间的各种人的命运；熙凤、薛蟠等，都受到惩其实是牵强地、人为地把一个悲剧故事硬性扭转成大团圆结局，无甚可取之处，却多荒诞之笔。《红楼圆梦》有多个版本，嘉庆十九年（1814）红蔷阁写刻本首有“楔子”，作者自称“梦梦先生”，本号“不了”。其余多本有的称作者为“长白临鹤山人”，有的署“江左好游客”，还有的改署“聊寄子书于沪江”等。

《红楼影》一书情节接续《红楼梦》第一百二十回，描写贾赦遇赦、贾政复职；宝玉走失回到贾府后，遂纳袭人、麝月、莺儿为妾；宝钗生子。接着宝玉之父贾政袭荣国公，宝玉、贾兰会试得中，殿试后均选为翰林院庶吉士，贾氏家族重沐皇恩，功高位重，复兴如初。荣华富贵日久，宝玉忽生郁闷，去栊翠庵借春处寻求破解之法，惜春引宝玉入太虚幻境，见一座红楼上，宝钗、黛玉、湘云、宝琴等飘逸若仙，凭栏招手，却瞬间化为森森白骨，红楼碧户亦变成凄惨荒郊，见此，宝玉大惊，却又不知真假。全书未能超出大团圆的窠臼，结尾虽草率，却似与原著“色空”之说有些暗相契合。《红楼影》成书于咸丰十一年（1861）。作者云槎外史。正文每回前题“西湖散人撰”，序亦署名“西湖散人”，似与云槎外史为一人，真实姓名无考。



黛玉在早已尸解成仙的妙玉外巨财用来赈济灾民，被皇时，宝玉科考迷失后出家，子爵并授尚书之职；宝玉与休，黛玉向皇上求情将宝重圆。在书中黛玉、晴雯扬大展宏图，而且主宰贾府一芙蓉神仙，操纵贾家在阳世凡原著中为非作歹之人如王处。此书虽名“圆梦”，

其实是牵强地、人为地把一个悲剧故事硬性扭转成大团圆结局，无甚可取之处，却多荒诞之笔。《红楼圆梦》有多个版本，嘉庆十九年（1814）红蔷阁写刻本首有“楔子”，作者自称“梦梦先生”，本号“不了”。其余多本有的称作者为“长白临鹤山人”，有的署“江左好游客”，还有的改署“聊寄子书于沪江”等。

《红楼影》一书情节接续《红楼梦》第一百二十回，描写贾赦遇赦、贾政复职；宝玉走失回到贾府后，遂纳袭人、麝月、莺儿为妾；宝钗生子。接着宝玉之父贾政袭荣国公，宝玉、贾兰会试得中，殿试后均选为翰林院庶吉士，贾氏家族重沐皇恩，功高位重，复兴如初。荣华富贵日久，宝玉忽生郁闷，去栊翠庵借春处寻求破解之法，惜春引宝玉入太虚幻境，见一座红楼上，宝钗、黛玉、湘云、宝琴等飘逸若仙，凭栏招手，却瞬间化为森森白骨，红楼碧户亦变成凄惨荒郊，见此，宝玉大惊，却又不知真假。全书未能超出大团圆的窠臼，结尾虽草率，却似与原著“色空”之说有些暗相契合。《红楼影》成书于咸丰十一年（1861）。作者云槎外史。正文每回前题“西湖散人撰”，序亦署名“西湖散人”，似与云槎外史为一人，真实姓名无考。

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：[www.ertongbook.com](http://www.ertongbook.com)

总 目

红楼圆梦

〇〇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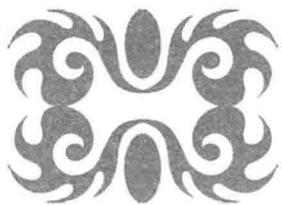
红楼梦影

一二五

## 目 录

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
| 楔子    |          | ○一一 |
| 第一回   | 禅关花证三生果  | ○一三 |
| 第二回   | 西域卖珠致奇福  | ○一五 |
| 第三回   | 贤郡主鸾诰膺封  | ○一八 |
| 第四回   | 谐凤卜珠环赐登  | ○二二 |
| 第五回   | 偿旧债一样葫芦  | ○二六 |
| 第六回   | 秋阁感情收蕙妾  | ○三〇 |
| 第七回   | 子盗母青蚨尽散  | ○三四 |
| 第八回   | 怀旧德设法平反  | ○三八 |
| 第九回   | 众美联袂雅制灯谜 | ○四二 |
| 第十回   | 幻作真征兵姽婳  | ○四五 |
| 第十一回  | 再嫁婢羞侍饯筵  | ○四八 |
| 第十二回  | 夫贵妻荣新任赴  | ○五二 |
| 第十三回  | 无可奈何罗巾忿缢 | ○五五 |
| 第十四回  | 憾旧事弃婢泼水  | ○五七 |
| 第五回   | 暗调笑派守芙蓉祠 | ○六〇 |
| 第十六回  | 呆霸王稠桑遭惨报 | ○六二 |
| 第十七回  | 评诗画凤窠三集  | ○六六 |
| 第十八回  | 被肤诉侍妾含冤  | ○七〇 |
| 第十九回  | 怡红院洗儿开宴  | ○七三 |
| 第二十回  | 贾仲妃凤藻承恩  | ○七七 |
| 第二十五回 | 孝女代忏释重愆  | ○八一 |
| 第二十二回 | 老客谈心露洋弊  | ○八四 |

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
| 第二十三回 | 天妃闸祖孙授法  | 仙女庙姊弟奇逢  | 〇八八 |
| 第二十四回 | 林解元山祠得佳偶 | 芮勇士湖舫露真才 | 〇九二 |
| 第二十五回 | 奴欺主王邢受刑  | 男作女香玉卖解  | 〇九六 |
| 第二十六回 | 壮士军中求故剑  | 美人帐里戮殊魁  | 一〇一 |
| 第二十七回 | 番邦女转世联芳  | 状元妻故乡撒谷  | 一〇五 |
| 第二十八回 | 未免有情酬月老  | 似曾相识画花神  | 一〇八 |
| 第二十九回 | 窈窕女投水悟前因 | 薄幸郎摧花膺现报 | 一一四 |
| 第三十回  | 七旬翁开筵庆寿  | 十二美分屋藏娇  | 一一七 |
| 第三十一回 | 汇群芳梦中说梦  | 结全案圆后重圆  | 一二一 |



·中·国·古·典·文·学·名·著·丛·书·

# 紅樓圓夢

梦梦先生 著

P 黑龙江出版集团  
黑龙江美术出版社



林黛玉



薛宝钗



賈寶玉



柳湘蓮



## 序

世之阅前梦者，莫不感宝、黛之钟情，而愿其成眷属焉。岂独阅者之心如是，即原其宝、黛之心，亦未尝不以为将来之必成佳偶也。及见黛玉身死，宝玉出家，无不废卷而太息，诚古今之恨事也。

兹得长白临鹤山人所作“圆梦”一书，令黛玉复生，宝玉还家，成为夫妇，使天下有情人卒成眷属，不亦快哉！且前传之所不平者，无不大快人心。至于文采之陆离，词意之缠绵，尤与前传称双绝。因亟付手民，以公于世之有情者。是为序。

光绪丁酉年春三月 六如裔孙。



## 目 录

|       |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|-----|
| 楔子    |          | ○一一 |
| 第一回   | 禅关花证三生果  | ○一三 |
| 第二回   | 西域卖珠致奇福  | ○一五 |
| 第三回   | 贤郡主鸾诰膺封  | ○一八 |
| 第四回   | 谐凤卜珠环赐登  | ○二二 |
| 第五回   | 偿旧债一样葫芦  | ○二六 |
| 第六回   | 秋阁感情收蕙妾  | ○三〇 |
| 第七回   | 子盗母青蚨尽散  | ○三四 |
| 第八回   | 怀旧德设法平反  | ○三八 |
| 第九回   | 众美联袂雅制灯谜 | ○四二 |
| 第十回   | 幻作真征兵姽婳  | ○四五 |
| 第十一回  | 再嫁婢羞侍饯筵  | ○四八 |
| 第十二回  | 夫贵妻荣新任赴  | ○五二 |
| 第十三回  | 无可奈何罗巾忿缢 | ○五五 |
| 第十四回  | 憾旧事弃婢泼水  | ○五七 |
| 第五回   | 暗调笑派守芙蓉祠 | ○六〇 |
| 第十六回  | 呆霸王稠桑遭惨报 | ○六二 |
| 第十七回  | 评诗画凤窠三集  | ○六六 |
| 第十八回  | 被肤诉侍妾含冤  | ○七〇 |
| 第十九回  | 怡红院洗儿开宴  | ○七三 |
| 第二十回  | 贾仲妃凤藻承恩  | ○七七 |
| 第二十五回 | 孝女代忏释重愆  | ○八一 |
| 第二十二回 | 老客谈心露洋弊  | ○八四 |